

飘洋过海开酒吧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11/2021_2022__E9_A3_98_E6_B4_8B_E8_BF_87_E6_c107_211911.htm 我们最终决定留在加拿大这个崭新的国度里扎根落户，在这之前，我们准备坐完“移民监”后就回国。我先生能下这么大的决心大概与他初为人父责任心大增有关。那阵子，我们女儿刚出生。我先生天生不喜欢受别人的约束，既然决定留下来，想来想去只有做生意适合自己。经过一番咨询比较，他决定做酒吧。他说这门小生意易上手，好操作，不象便利店要记一千八百样东西那么麻烦。对此我没什么意见。一来我带孩子没空理，二来反正是他做，他爱做什么就做什么吧。先生是个性急之人，念头一起他就会迫不及待地开始实施。从我还在月子里他就开始到处蹲点儿，到我们真正接手这间上居下铺型的酒吧时也就四个多月。实话说，我们的运气还真不错。这个酒吧原来已经经营近十年，在我们接手前换了三任掌门。而我们，则是第四任掌门人。在加拿大开酒吧，说容易也容易，说不容易也不容易。容易是因为这里的确是个法治国家，一切讲究个规矩，各种手续办起来不算复杂，上手以后操作也相对简单，只要遵守行规，照章纳税，不用担心有人会三天两头来找你麻烦，逢年过节也不用到各个关卡烧香拜佛。说不容易，也在于这“规矩”二字。政府对酒吧有着一系列的不易把握的规定。比如说，店主若看到有人喝多了就一定不准再卖酒给他，因为一旦从酒吧里走出去的客人因为喝多了而摔倒或出什么意外，客人有权去法院控告你，一告一个准，输的永远是店主，轻则罚款，重则吊销酒牌。可是，这个“

喝多了”的准则实在很难把握，因为并不是每个人喝多了都会立刻表现出来，有的人喝得面红耳赤依然屹立不倒，有些人喝一两杯，走起路来却东倒西歪。所以做酒吧最难的就是卖超了，打官司；卖少了，不赚钱。我们就随着经验的积累不断地增加下注的筹码，以期在最短的时间内获取最大的利润。所以，开酒吧靠的是七分经验三分运气。刚开酒吧时，因为对工作不熟悉，加上我当时在楼上带女儿睡觉，根本无法下去帮手，只有先生操着他那口不灵光的英语一人赤手空拳地应付满屋子人的吆喝，工作特别辛苦。先生每天晚上看铺到两三点才收摊，到早上一大早又要起来入货，神经绷得紧紧的。来我们酒吧的客人百分之九十九又都是当地人，忙乱中难免有拿错酒或找错钱的事，好在酒客大都是来了好几年甚至十几年的老人，不但对此表示很理解，有些还义务帮帮忙什么的。这样干了一个月下来，人瘦了快二十磅，先生本来胖乎乎的身躯和脸庞全走了形，看上去倒是精干了许多，任谁来都不认识了。先生自开酒吧始就如着魔一样，刚开始睡觉时只是偶尔说说有关酒的梦话，到后来发展到快要梦游的地步。有天他照例凌晨两点半关门上楼，冲凉后倒在床上已经快三点了。睡着睡着，他突然一把掀开我的被子，在里面四处摸索，我被惊醒后很紧张地问他发生什么事了，他仿佛很茫然似的，无论我怎么问就是不说要找什么，过了几秒钟，他居然从枕头底下摸出眼镜戴上坐起来继续找，我被他突如其来的骚扰弄得心慌慌的，尤其是他一直不说要找什么，经我再三喝问，他才很生气地说“你急什么”，然后一边说着“算了，算了”一边脸朝墙壁躺下去了。见此我可不罢休，继续追问他在找什么。他先是不理我，过了半晌才闷

闷地说了句“啤酒。瓶装的。”我当时听了肺都快气爆了，抓过表一看，才早上五点整，我重重地翻了个身说了句“大早上的，你有毛病啊”。第二天我问他还记不记得今儿早他干了些什么事情，他说想不起来了，只记得我骂过他有病，他说他还记得当时对我的辱骂感到相当气愤，可最后还是决定以大局为重，不和我计较。嗨，闹半天还是我不对。后来想想，先生还是算理智的，如果他在我被窝里找扎啤，那才真叫疯了。还有一次，睡到凌晨三四点钟的光景，只见先生蹭地坐了起来。我当然又吓了一跳，半梦本醒地问他干嘛，这回他倒是很快给了我一个毛骨悚然的回答，他说觉得对面的沙发上有人坐着，说完倒头接着睡去。可我听见后却全醒了，心脏比刚才被他惊醒时跳得更剧烈了。这次我没敢骂他，也没敢动。过了一会，慢慢地把被往下挪了挪，向床对面的沙发看过去，虽没发现什么，但这一夜我却在恐怖中守到天亮。而到第二天先生照样不记得有过这么档子事儿。真是不开不知道，一开酒吧才让我们吓一跳。西人喝酒真是不得了，他们可以什么都不吃，在酒吧从早坐到晚，十几个小时就那么一瓶一瓶地喝。喝得不行了就歪歪斜斜地走了。有些人，喝得再多，也还有自制力，知道自己该走了，出了门儿也知道该往哪儿走。有些人，不喝的时候是很聪明很绅士的，几瓶下肚就全不是那么回事了。还有些人是根本不敢服务他很久的，他们喝多了只会带来麻烦。当然，我们尽量会在他们喝高之前把他们请出去或者是扔出去。这边的制度很好，即使警察来了，也不会因为我们把酒客赶走而对我们作出任何惩罚，他们知道我们基本上都是有正当理由的。开酒吧，除了精神体力心理上要大量付出以外，有时候，肉体上也

是要有所损失的。我们酒吧有位神经兮兮的爷们儿有时候会带些不同的女朋友来，那些女友也和他一样看起来不太正常。因为是常客，一来二去就我们也就混熟了。有天晚上他坐在吧台前喝高了，粘乎乎地和先生说话，先生因为忙没空搭理他，他就在我先生背对吧台弯腰往冰柜里码酒的瞬间，抄起酒瓶对着先生后脑勺就来了那么一下。先生被砸后眼冒金星回头质问，这位爷却一脸无辜地看着先生，仿佛在问我怎么了，他这种态度更加剧了我先生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他跳起来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揪着这爷们的后脖领子把他扔了出去。晚上关门后，先生很委屈地告诉我被偷袭的过程，我听后不但不觉得同情，还热泪长流笑得直不起腰来。我可以想象出那爷们儿被丢出大门时的滑稽样儿。先生虽然刚开始被酒吧折磨得不成样子，但三个月之后，他不但把酒吧打理得井井有条，而且连英文也对付得象模象样了，等我终于有时间可以下去帮忙时，他的能力着实让我刮目相看了一番。六个月之后，他的体型跟我们的荷包一起又重新逐渐的殷实起来，精神上也放松了许多。要说开酒吧最让人操心的事，就是你必须无时无刻地盯着每一个客人的一举一动，因为不知道什么时候，就可能发生你无法想象的事情。打从开了酒吧以后，先生和我说话就很明显地心不在焉了。为了把任何有可能滋长麻烦的苗头扼杀在摇篮里，先生甚至不喝白水，只喝可乐。他的理论是喝可乐不容易上厕所。我们酒吧的厕所在地库里，上趟厕所可不是那么容易。我们酒吧后面有一小块空地，平时有人偶尔在那里打飞镖。因为地方相对隐蔽，我就放了张小桌子，两把椅子，权当餐厅。刚开始，我还坚持和先生一起吃饭，因为自打开了酒吧以后，

我们两人相对的时间就少得可怜了。一段时间之后我发现，即使我们酒吧里没什么人，他在餐桌上也同样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吃饭成了一种程式，无论我做什么好吃的，他都没心思品尝。后来我决定不逼他了，做完饭后我们各吃各餐，这样大家都吃得安心。先生很疼我，无论他多么饿，每次做好饭必定让我先吃，然后他才拎上瓶啤酒(后来觉得喝瓶装啤酒成本太高，改喝大扎啤了)高高兴兴地上楼去，我就坐在楼下的酒吧里帮他看台。他上去后一般都会放上一张他最爱看的“编辑部的故事”，坐下来边吃边喝边乐。往往酒足饭饱后，他就会柔声细语地给我打个电话下来，先和我商量是不是能让他小憩一阵，提完要求后马上还会给我许上一、两个很有吸引力的愿，比如说他接班儿后整晚上就不用我再下来了，我可以在楼上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想看几张电视剧的碟就看几张，或者是第二天带我出去撮一顿，地方任我选菜任我点之类的。为了加强吸引力，他还会帮我分析如果我接受了他的建议后的得失利弊。我虽然老大不乐意，但念在他每天要在酒吧里苦熬到半夜，还是勉强答应了。如此三番五次之后，这种作息方式就成了习惯。不用他求，在他端碗上楼之前我就直接让他睡醒后再下来。这样他高兴，我也落个贤妻之名。在这种日复一日的生活中，我和先生不但要亲自掌理酒吧一切巨细事务，还要不断地相互斗智斗勇，不过最终总是先生的阴谋屡屡得逞，而我的要求却不能尽善尽美地实现。最让我耿耿于怀的是，虽然他答应我不用再下去看店了，但他往往总能找到各种事情把我从幸福中打断(因为每每都是我正看到电视剧的精彩处)，不是他要给人炒面得有人在前面照看着，就是他要上厕所，或者是有人打架了，不然就是

警察或是酒局的人来了。但凡遇到这些情况，我都是必须下去的。比如像有人打架，我根本不用先生叫，一来是有人在我的地盘上撒野教我如何能坐视不理？二来即使我帮不上忙，关键时候总还可以打电话报警吧。这边的人一般是不动女人的，我是老板娘，即使在愤怒当中，大部分人对我也还理智。所以，为了避免先生成为牺牲品，我总是不由自主地往杀敌前线上冲。当然，也有亡命之徒，这我分得清，打不过我就逃。我力所能及的就是跑去拉拉架什么的。头一次遇到打架可把我吓得够呛，人家还没怎么地，打完走了，我坐在椅子上半天回不过神来。后来有了几次实战经验以后我也就适应了，胆子也大了，不但敢言语相向，还会瞅准机会趁乱踢人两脚(先生就曾在百忙中挨过黑砖。嘿嘿，那可不是咱干的)。当然，我们酒吧相对来说是个很好的地方，经营这么久，只发生过三四起类似事件。连我们的酒客都说，比起我们这条街上周围几家酒吧来说，我们是白天，他们才是黑夜。如果我们酒吧发生的事件不是非得惊动警察的话，一般是不随便招他们来的。别说是坏人，就连我们这种兢兢业业的小业主看见这些高大威猛的制服人走进来，窗外路旁的车上那盏蓝灯还在不停地旋转，心里也会打鼓，谁让我们干的是酒吧这种活。有回儿警察还真来过，一次就进来仨，态度很和蔼，当我听明白他们的目的是让我们配合他们抓坏人后，腿就不哆嗦了，我一面回答一面仔细地打量眼前的人儿，好家伙，天蓝色的眼睛清澈透明，一脸的腼腆，那叫一个帅！当然，帅归帅，没事还是少来，因为这不但会吓着我们的客人，就算是来喝酒，不到明早一出出国留学移民教育考试出国,留学,移民,澳洲,澳大利亚,加拿大,英国,美国,法国,日本,新西兰 我

们最终决定留在加拿大这个崭新的国度里扎根落户，在这之前，我们准备坐完“移民监”后就回国。我先生能下这么大的决心大概与他初为人父责任心大增有关。那阵子，我们女儿刚出生。我先生天生不喜欢受别人的约束，既然决定留下来，想来想去只有做生意适合自己。经过一番咨询比较，他决定做酒吧。他说这门小生意易上手，好操作，不象便利店要记一千八百样东西那么麻烦。对此我没什么意见。一来我带孩子没空理，二来反正是他做，他爱做什么就做什么吧。先生是个性急之人，念头一起他就会迫不及待地开始实施。从我还在月子里他就开始到处蹲点儿，到我们真正接手这间上居下铺型的酒吧时也就四个多月。实话说，我们的运气还真不错。这个酒吧原来已经经营近十年，在我们接手前换了三任掌门。而我们，则是第四任掌门人。在加拿大开酒吧，说容易也容易，说不容易也不容易。容易是因为这里的确是个法治国家，一切讲究个规矩，各种手续办起来不算复杂，上手以后操作也相对简单，只要遵守行规，照章纳税，不用担心有人会三天两头来找你麻烦，逢年过节也不用到各个关卡烧香拜佛。说不容易，也在于这“规矩”二字。政府对酒吧有着一系列的不易把握的规定。比如说，店主若看到有人喝多了就一定不准再卖酒给他，因为一旦从酒吧里走出去的客人因为喝多了而摔倒或出什么意外，客人有权去法院控告你，一告一个准，输的永远是店主，轻则罚款，重则吊销酒牌。可是，这个“喝多了”的准则实在很难把握，因为并不是每个人喝多了都会立刻表现出来，有的人喝得面红耳赤依然屹立不倒，有些人喝一两杯，走起路来却东倒西歪。所以做酒吧最难的就是卖超了，打官司；卖少了，不赚钱。我们就

随着经验的积累不断地增加下注的筹码，以期在最短的时间内获取最大的利润。所以，开酒吧靠的是七分经验三分运气。刚开酒吧时，因为对工作不熟悉，加上我当时在楼上带女儿睡觉，根本无法下去帮手，只有先生操着他那口不灵光的英语一人赤手空拳地应付满屋子人的吆喝，工作特别辛苦。先生每天晚上看铺到两三点才收摊，到早上一大早又要起来入货，神经绷得紧紧的。来我们酒吧的客人百分之九十九又都是当地人，忙乱中难免有拿错酒或找错钱的事，好在酒客大都是来了好几年甚至十几年的老人，不但对此表示很理解，有些还义务帮帮忙什么的。这样干了一个月下来，人瘦了快二十磅，先生本来胖乎乎的身躯和脸庞全走了形，看上去倒是精干了许多，任谁来都不认识了。先生自开酒吧始就如着魔一样，刚开始睡觉时只是偶尔说说有关酒的梦话，到后来发展到快要梦游的地步。有天他照例凌晨两点半关门上楼，冲凉后倒在床上已经快三点了。睡着睡着，他突然一把掀开我的被子，在里面四处摸索，我被惊醒后很紧张地问他发生什么事了，他仿佛很茫然似的，无论我怎么问就是不说要找什么，过了几秒钟，他居然从枕头底下摸出眼镜戴上坐起来继续找，我被他突如其来的骚扰弄得心慌慌的，尤其是他一直不说要找什么，经我再三喝问，他才很生气地说“你急什么”，然后一边说着“算了，算了”一边脸朝墙壁躺下去了。见此我可不罢休，继续追问他在找什么。他先是不理我，过了半晌才闷闷地说了句“啤酒。瓶装的。”我当时听了肺都快气爆了，抓过表一看，才早上五点整，我重重地翻了个身说了句“大早上的，你有毛病啊”。第二天我问他还记不记得今儿早他干了些什么事情，他说想不起来了，只记得

我骂过他有病，他说他还记得当时对我的辱骂感到相当气愤，可最后还是决定以大局为重，不和我计较。嗨，闹半天还是我不对。后来想想，先生还是算理智的，如果他在我被窝里找扎啤，那才真叫疯了。还有一次，睡到凌晨三四点钟的光景，只见先生蹭地坐了起来。我当然又吓了一跳，半梦本醒地问他干嘛，这回他倒是很快给了我一个毛骨悚然的回答，他说觉得对面的沙发上有人坐着，说完倒头接着睡去。可我听见后却全醒了，心脏比刚才被他惊醒时跳得更剧烈了。这次我没敢骂他，也没敢动。过了一会，慢慢地把被往下挪了挪，向床对面的沙发看过去，虽没发现什么，但这一夜我却在恐怖中守到天亮。而到第二天先生照样不记得有过这么档子事儿。真是不开不知道，一开酒吧才让我们吓一跳。西人喝酒真是不得了，他们可以什么都不吃，在酒吧从早坐到晚，十几个小时就那么一瓶一瓶地喝。喝得不行了就歪歪斜斜地走了。有些人，喝得再多，也还有自制力，知道自己该走了，出了门儿也知道该往哪儿走。有些人，不喝的时候是很聪明很绅士的，几瓶下肚就全不是那么回事了。还有些人是根本不敢服务他很久的，他们喝多了只会带来麻烦。当然，我们尽量会在他们喝高之前把他们请出去或者是扔出去。这边的制度很好，即使警察来了，也不会因为我们把酒客赶走而对我们作出任何惩罚，他们知道我们基本上都是有正当理由的。开酒吧，除了精神体力心理上要大量付出以外，有时候，肉体上也是要有有所损失的。我们酒吧有位神经兮兮的爷们儿有时候会带些不同的女朋友来，那些女友也和他一样看起来不太正常。因为是常客，一来二去就我们也就混熟了。有天晚上他坐在吧台前喝高了，粘乎乎地和先生说话，先

生因为忙没空搭理他，他就在我先生背对吧台弯腰往冰柜里码酒的瞬间，抄起酒瓶对着先生后脑勺就来了那么一下。先生被砸后眼冒金星回头质问，这位爷却一脸无辜地看着先生，仿佛在问我怎么了，他这种态度更加剧了我先生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他跳起来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揪着这爷们儿的后脖领子把他扔了出去。晚上关门后，先生很委屈地告诉我被偷袭的过程，我听后不但不觉得同情，还热泪长流笑得直不起腰来。我可以想象出那爷们儿被丢出大门时的滑稽样儿。先生虽然刚开始被酒吧折磨得不成样子，但三个月之后，他不但把酒吧打理得井井有条，而且连英文也对付得象模象样了，等我终于有时间可以下去帮忙时，他的能力着实让我刮目相看了一番。六个月之后，他的体型跟我们的荷包一起又重新逐渐的殷实起来，精神上也放松了许多。要说开酒吧最让人操心的事，就是你必须无时无刻地盯着每一个客人的一举一动，因为不知道什么时候，就可能发生你无法想象的事情。打从开了酒吧以后，先生和我说话就很明显地心不在焉了。为了把任何有可能滋长麻烦的苗头扼杀在摇篮里，先生甚至不喝白水，只喝可乐。他的理论是喝可乐不容易上厕所。我们酒吧的厕所在地库里，上趟厕所可不是那么容易。我们酒吧后面有一小块空地，平时有人偶尔在那里打飞镖。因为地方相对隐蔽，我就放了张小桌子，两把椅子，权当餐厅。刚开始，我还坚持和先生一起吃饭，因为自打开了酒吧以后，我们两人相对的时间就少得可怜了。一段时间之后我发现，即使我们酒吧里没什么人，他在餐桌上也同样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吃饭成了一种程式，无论我做什么好吃的，他都没心思品尝。后来我决定不逼他了，做完饭后

我们各吃各餐，这样大家都吃得安心。先生很疼我，无论他多么饿，每次做好饭必定让我先吃，然后他才拎上瓶啤酒(后来觉得喝瓶装啤酒成本太高，改喝大扎啤了)高高兴兴地上楼去，我就坐在楼下的酒吧里帮他看台。他上去后一般都会放上一张他最爱看的“编辑部的故事”，坐下来边吃边喝边乐。往往酒足饭饱后，他就会柔声细语地给我打个电话下来，先和我商量是不是能让他小憩一阵，提完要求后马上还会给我许上一、两个很有吸引力的愿，比如说他接班儿后整晚上就不用我再下来了，我可以在楼上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想看几张电视剧的碟就看几张，或者是第二天带我出去撮一顿，地方任我选菜任我点之类的。为了加强吸引力，他还会帮我分析如果我接受了他的建议后的得失利弊。我虽然老大不乐意，但念在他每天要在酒吧里苦熬到半夜，还是勉强答应了。如此三番五次之后，这种作息方式就成了习惯。不用他求，在他端碗上楼之前我就直接让他睡醒后再下来。这样他高兴，我也落个贤妻之名。在这种日复一日的生活中，我和先生不但要亲自掌理酒吧一切巨细事务，还要不断地相互斗智斗勇，不过最终总是先生的阴谋屡屡得逞，而我的要求却不能尽善尽美地实现。最让我耿耿于怀的是，虽然他答应我不用再下去看店了，但他往往总能找到各种事情把我从幸福中打断(因为每每都是我正看到电视剧的精彩处)，不是他要给人炒面得有人在前面照看着，就是他要上厕所，或者是有人打架了，不然就是警察或是酒局的人来了。但凡遇到这些情况，我都是必须下去的。比如像有人打架，我根本不用先生叫，一来是有人在我的地盘上撒野教我如何能坐视不理？二来即使我帮不上忙，关键时候总还可以打电话报警吧。这边

的人一般是不动女人的，我是老板娘，即使在愤怒当中，大部分人对我也还理智。所以，为了避免先生成为牺牲品，我总是不由自主地往杀敌前线上冲。当然，也有亡命之徒，这我分得清，打不过我就逃。我力所能及的就是跑去拉拉架什么的。头一次遇到打架可把我吓得够呛，人家还没怎么地，打完走了，我坐在椅子上半天回不过神来。后来有了几次实战经验以后我也就适应了，胆子也大了，不但敢言语相向，还会瞅准机会趁乱踢人两脚(先生就曾在百忙中挨过黑砖。嘿嘿，那可不是咱干的)。当然，我们酒吧相对来说是个很好的地方，经营这么久，只发生过三四起类似事件。连我们的酒客都说，比起我们这条街上周围几家酒吧来说，我们是白天，他们才是黑夜。如果我们酒吧发生的事件不是非得惊动警察的话，一般是不随便招他们来的。别说是坏人，就连我们这种兢兢业业的小业主看见这些高大威猛的制服人走进来，窗外路旁的车上那盏蓝灯还在不停地旋转，心里也会打鼓，谁让我们干的是酒吧这种活。有回儿警察还真来过，一次就进来仨，态度很和蔼，当我听明白他们的目的是让我们配合他们抓坏人后，腿就不哆嗦了，我一面回答一面仔细地打量眼前的人儿，好家伙，天蓝色的眼睛清澈透明，一脸的腼腆，那叫一个帅！当然，帅归帅，没事还是少来，因为这不但会吓着我们的客人，就算是来喝酒，不到明早一

100Test 下载
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